

## **长江投资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 **六届十次董事会决议公告**

特别提示：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长江投资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六届十次董事会议于 2014 年 12 月 12 日（星期五）上午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 9 名，实到 9 名。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长江投资公司关于发起设立上海长江联合金属交易中心有限公司的议案》，同意公司作为主要发起人，联合南京长江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冉荣贵金属有限公司、上海千圣贵金属有限公司等 3 家企业共同发起设立上海长江联合金属交易中心有限公司。该公司注册资本为 5000 万元人民币，本公司以现金方式出资 2000 万元，占该公司 40%股份。（详见《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 同日披露的《长江投资关于发起设立上海长江联合金属交易中心有限公司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同意票：9 票    反对票：0 票    弃权票：0 票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长江投资公司增资入股上海川南奉路工程管理有限公司意向的议案》，同意公司与上海振海投资有限公司签订

合作意向书；同意公司出资 1 亿元增资入股上海川南奉路工程管理有  
限公司。增资后，本公司占该公司 80%股份，成为该公司的控股股东。  
（详见《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 同日  
披露的《长江投资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增资入股上海川南奉路工程  
管理有限公司意向的公告》）。

同意票：9 票    反对票：0 票    弃权票：0 票

特此公告。

长江投资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4 年 12 月 13 日